

★ 网络恶搞女王首部创世之作 ★

# 狩猎美男

CHARMANTE MÄNNER JÄGERIN

原名  
狩猎美男之古旅

STEIN 著

女生追男  
必读

海豚出版社

STEIN 著



I247.5  
10097

# 狩猎美男

CHARMANTE MÄNNER JÄGERIN

项目策划：阎安

丛书统筹：龙的天空

责任编辑：阎安

特约编辑：萌朦 李文雅 王鑫

**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**

狩猎美男/Stein 著.—北京：海洋出版社,2006.1

ISBN 7-5027-6515-8

I . 狩… II . S… III 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 . I516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37896 号

**海 洋 出 版 社** 出版发行

<http://www.oceanpress.com.cn>

(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)

北京蓝空印刷厂印制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880×1230 毫米 1/32 印张：9 字数：200 千字

印数：1~10000 册 定价：20.00 元

海洋版图书印、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# 目 次

*Chapter 1* 一个字，强！这发明谁搞出来的，我读了快二十年书，做了七年的实验，怎么都没研究出如此有实用价值的东西来呢，失败啊。 1

*Chapter 2* 既然我现代女强人的梦已无情破灭，不如在古代做个女色魔，自强不息，志当存高远。 5

*Chapter 3* 卧底？这么说，现在是危机四伏，我们的后援也被人断了，只能自谋生路了。 34

*Chapter 4* 现在的强盗怎么素质都那么高啊，不再是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货色了，全都是智勇双全型的。唉，这可让我们老百姓怎么活啊~ 54

*Chapter 5* 竹子果然有祸水的实力，相貌俊美，还这么会讨女人欢心，这次怕是自己要小心才是了。 66

*Chapter 6* 我进了屋，轻轻地关上门，他的话还在耳畔回响，手心上还残留着他温湿的吻痕，心乱如麻。 89

*Chapter 7* 他还是一如既往地用那丝毫不带淫秽的目光看向我的胸部，不过却看得我这个带着淫秽思想的女人坐立不安。 100

*Chapter 8* 不知为何,我对神仙弟弟总是有种疼惜的感觉。见他一副楚楚可怜的样子,我拉过他的手,给他挑着手上的刺。

→ 119

*Chapter 9* 啊?有副作用!伪劣药品!没天理了,到了古代竟要被假药害死了!我的心一下子就沉到了谷底。

→ 136

*Chapter 10* 神仙弟弟感动地把我再度搂入怀中,就这么静静地抱着,很久很久。

→ 159

*Chapter 11* 我在边上看着这个心疼啊!金啊银啊,我的心头肉啊!地主家也没余粮啊,你也太大方了吧。

→ 175

*Chapter 12* 不知道哪天又回到现代,与其留一段让我痛彻心扉的感情在古代,不如“万花丛中过,片叶不沾身”的好。

→ 191

*Chapter 13* 女儿红的醇浓酒香荡漾在我们的唇舌之间,酒不醉人人自醉,色不迷人人自迷……

→ 209

*Chapter 14* 不得不承认,在刀子插入清湮身体的时候,我没有恐惧,却有一种从未体验过的莫名的快感和兴奋袭入我的神经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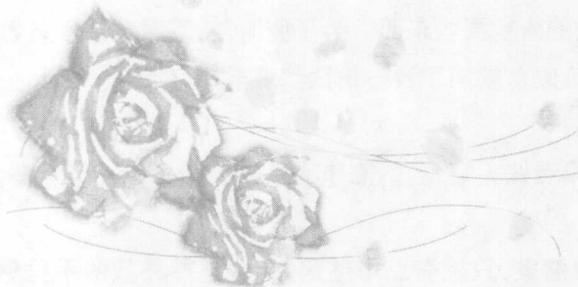
→ 224

*Chapter 15* 不过哪天小牛子和小虎子两人再跳出来揭露我的真名欧缘,估计我就要被灭顶的金融风暴吞噬了!

→ 239

*Chapter 16* 就在这时,突然一个声音划破众人的喧闹,使我精神一振,我的心狂跳不止,不知是喜是愁。

→ 261



## Chapter 1

坐在回国的飞机上，回想着自己的读书生涯。

我，欧缘，高中时假小子一名，狐朋狗友 N 个且性别清一色为男。大学考入女生为熊猫级保护动物的物理系，本想挖几个帅哥，可当知道有男生宿舍女生也不能进的校规时，我心碎啦。上一届女生还能随便进出男生宿舍呢，到我们这届，男生以时代不同了，男女都平等为理由，要求学校改规定。

大学的追男计划出师不利。

N 大以出美女小有名气，于是狗党们借请我在食堂吃饭的机会大肆赏花，以至于系里男生每次见到我时，我都在和不同的男生吃饭。误背着“花仙子”的名声，我就这样浑浑噩噩地毕了业，去德国读硕士了。

抱着品尝各国佳肴的目的，我结识了些外国异性朋友。但是以我发乎情而止乎礼的处理手法，国际友人的热情也被我慢慢耗尽了。最后发现还是我的胃最爱国，高唱着“我的中国心”，领了激光硕士的学历证书，我就屁颠屁颠回国了。



综上所述，我的感情就这么空白啦。

下飞机的第一个晚上就接到好友萍的电话，约我明天吃饭，  
2 顺便在她工作的商场买些东西。为了倒时差，我早早就准备歇下了，爸妈在我临睡前就问我一句话：“老毛病好点没？”

我摇摇头。

“那还是早点嫁人吧，我们怕养不起你了。”爸妈一脸沮丧，说罢去睡觉了。

其实我很健康，只是有点小毛病，就是电器在我的手里总会莫名其妙地坏掉。

迷信的老妈说，因为我一岁时被鬼上过身，落下了毛病；无神主义的老爸说，因为我六岁时手指插到插座里被电晕，落下了后遗症；大学电学教授说，因为我体内的电容比一般人大，储存量多，放电的时候比一般人放出的电量高，所以会影响些质量不好的电器。

我怎么没让教授把我推荐到国家质量检测部门工作去啊，不好的电器都别想从我这里过关。国家什么时候来挖我过去？我是人才啊！

我自认为是造福人类的，可是大家却把我看作是社会的危害，人民的公敌。看我那眼神就好比杀虫剂广告，高喊着“一定要把害虫杀死，杀死”。

由于我这点小毛病，出国变得一路绿灯。

1. 托福报名时，死党帮我排队，我感激涕零。他们解释说，为了减少国家发展时期公共电器破坏造成的财产损失，早点把我派到国外破坏发达国家公共财产，比较有利于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建设以及拉近与发达国家的距离。

2. 电学实验课上，我排第一组做实验，自从我做后其他同学



就不用做了，因为精密仪器坏掉了，大家排队来感谢我的巨大贡献，为他们减少个实验项目。我在想系主任每次哀怨地看着我时，八成心里嘀咕着，这瘟神什么时候毕业啊，谁敢给她不及格让她晚毕业，我削谁的奖金。所以我的成绩从没红过。

3. 基于我的不良过去，当我临毕业流露出要出国继续学习的意思时，系教授那个感动啊，本来以我的大学毕业成绩和表现，估计得不到特别好的推荐信，结果出乎意料，教授给我的推荐信把我夸上了天掉不下来，把我夸得土豆皮全掉了（因为我是烂土豆），他们还脸不红心不跳，果然是老脸一张，比我们年轻人有功底。

总之，我胡汉三又回来了。入睡前，我家的灯闪了几闪，记得明天通知老妈，这灯太旧了，得光荣下岗了。

转天，去理发店削了个到肩的发型，穿上久违的海蓝色长裙，配上银色闪鳞高跟鞋，拦了车就去商场找萍。

终于在三楼女士专柜找到了她，她柜台卖的竟然是“贞德”牌进口处女膜。>\_<

我晕，幸好有戴墨镜，不过脸还是红到耳朵根。萍马上就要下班了，她说去换下衣服，一会儿就有人来替班，让我帮她看着，没等我推辞她人就跑了。算了，我是鸵鸟我不怕，不如趁机见识下开开眼。

我仔细阅读说明书：“房事前十到二十分钟置入，房事开始时，女方应适当改变体位，使男方开始时不易进入，如配合处女膜破裂时的痛苦呻吟和害羞状，效果更佳”。

一个字，强！这发明谁搞出来的，我读了快二十年书，做了七年的实验，怎么都没研究出如此有实用价值的东西来呢，失败



啊。

尴尬之余，四下张望，原来商场在搞百年庆典活动。中间的大厅布置着各色彩灯。还有人在做检修工作，定睛一看，竟是个帅哥。魅惑的眼黑白分明，微微上扬，清亮而有神，俊美无俦的脸庞风采逼人。他带着几分寻味地抬了下嘴角，我一下就被电到了。

厉害啊，天天摆弄电的就是比一般人有电人的能力，光抬下嘴角我就被电蒙了，这要是冲我笑下，我还得立即坐上救护车。

爱美之心人皆有之，多看几眼不是罪过吧，大概他也感觉到背后有股色眯眯的灼热视线，于是朝我这边望来。我赶忙查看自己衣冠是否得体，就在这时，稚嫩的童音在耳边响起：“姐姐，你卖什么呢？”原来是个四五岁的小弟弟。

III\_III 我满脸黑线，荼毒祖国花朵的事我可做不出来，最重要的，我不想让帅哥误解我的工作，甚至误认为我要买这劳什子的处女膜。

“弟弟，在这里干吗呢？”

“等妈妈呢。”

“那就好好等。”

不管小弟弟了，我要抓紧时间电帅哥，帅哥好像也正朝我这边看，突然他面露惊惧之色，我沿着他的视线望去，却见小弟弟正在拉扯我身边这一段彩灯的固定连接处。我连忙过去阻止，却晚了一步，接口处已然松了。

我一着急，脚下两年没熟悉业务的高跟鞋发狠了，坚决不服从指挥，我扑通就摔了过去。

本来只是松了，被我这么一折腾，眼看着灯就朝我砸了下来，我一紧张随手抓了一盒东西，火光电闪之后，我失去了知觉。



## *Chapter 2*

再睁开眼，我正躺在船舱中，浑身疲惫酸疼，身上披着一件看似古代样式的外衣，正在怀疑自己是否穿越时空的时候，一位典型古代穿着的老伯证实了我的猜测。

“姑娘，你醒了？”

我歇斯底里地拉住老伯的衣服：“老伯，这是什么地方，现在是哪一年？”

老伯平静地说：“这里是海远国的东边，现为海林四十二年。”

没听说过！看来我不知飞到哪个古代了。外语再也用不上啦，激光工程这么先进的技术也再没土壤啦，我一下子从现代高科技人才转型为古代草包，我的世界被老伯这句话粉碎了。不过不幸中的万幸，这里也讲中文。

这位好心的刘伯收留了我。据他所说，那日他出海回程中，一阵滚雷闪电后，我突然出现在海面，海蓝色的怪衣，亮晶晶的鞋子，手里还死攥着一盒东西。说完就拿来我的 LV 小包和一盒东

西，那盒东西是——贞德牌处女膜。

我想晕倒，但精神却特别好。难道我和贞德冥冥之中有什么纠缠？既然我现代女强人的梦已无情破灭，不如在古代做个女色魔，自强不息，志当存高远。（把当女色魔当成远大的志向>\_< 你还是不是正常女人！）还有，我的高跟鞋只剩下一只，不知道穿一只鞋能不能再回现代……带着一堆疑问，我沉沉地睡去。

白天我和刘伯一起出海捕鱼，下午回来后，我主动要求帮他补渔网。结果，补完后渔网竟然缩了一半！虽然我不擅长家务，但是我却能烧得一手好菜，这是留学生必备之技能。于是晚上我做了顿杂鱼大餐给刘伯吃。

菜上了桌，刘伯迟迟不肯下筷。难道怕难以下咽？我首当其冲地每盘均吃了几口。刘伯小心翼翼地观望，过了半盏茶的时间，他终于动了筷子。就是做得不好也不用当毒药般小心吧，过分~

刘伯吃完，赞了几句，也不知是发自内心地，还是客套之词。我就权当是真心称赞了，这样总算有个可以安心留在刘伯身边的理由，至少我可以把自己的定义从草包上升到三级厨子。（普通人都会干这活，真是恬不知耻给自己争职称。）本来雄心壮志，打算毕业回国大展拳脚，现在到了古代，我就比废物有用一点，自信心严重受损，天妒英才啊！

心存着哪天我再被一个闪电劈中回到21世纪的想法，我决定暂时住在这个村庄。于是妥善收好带来的LV小包、行头（衣鞋项链）以及“贞德”。

由于我这个新添人口，刘伯不得不扩建房屋，于是村里的小伙子们便来帮忙。他们干活时我就在一边盯着瞧，但后来发现，我越盯着，他们的劳动效率就越低，甚至还会弄坏我家的东西。（什么你家的东西，刘伯家的！）还不是我这双桃花眼惹的祸，自从在



海上丢了隐形眼镜，想看什么都要眯着眼，大概我这副狐狸德行看着很妩媚吧。（你少恶心啦。古代哪家姑娘像你这般不知廉耻地盯着男人瞧，人家淳朴的小伙子好像被你的视线扒光了衣服似的，能不紧张地磕磕碰碰嘛。）我不敢继续做监工了，只是偶尔为他们端茶倒水，看到他们比小姑娘还害羞地接过。

我心里那个喜欢啊，不禁感慨，现代怎么没如此单纯的小伙儿了呢。（有你这样的女人存在，这样的小伙子也存活不了几天。）性文化的荼毒！在德国对性的谈论并不同于中国这般保守。记得有次参加大学举办的反对生孩子的PARTY，一人发个保险套，我还没明白怎么回事，就走过来一名德国女生，说她男朋友不喜欢她拿的那种，喜欢发给我的这种。晕，您拿去用，别客气，我用不着。

胡思乱想的这空儿，人家小伙子看我发呆，连茶碗都替我洗好了。赞！真是居家旅行之必备男人。也许在这里找个实心憨小伙儿过一辈子，也未尝不是件好事。

我计划着先住个一年半载，如果真回不去了，再朝皇都方向北上游历。不过现下如何打发时间呢？古代既没电视也没电脑，刘伯也沉默寡言，除了早上一起打鱼，其余大部分时间他老人家都不知所踪。好不容易从刘伯那里求到几本书，但都是玄学五行什么的，我根本不感兴趣。刘伯见我翻了几下又不看了，便赶紧收了起来。

我决定谈个男朋友打发时间。这村里的小伙子淳朴老实，奇货可居。我觉得自己好像是对着羊群流口水的狼！心动不如行动，我明天就开始选秀男。

一夜美梦，早上起来是个雨天，不宜出海，于是我和刘伯便留在家中。反正无聊，就趁这个机会问刘伯些问题。不知道刘伯当初

发现我时对我的古怪情形有什么想法,不会以为我是什么来报恩的鱼变的吧。(你也没给人家变出金变出银来,还来给人家败家,渔网不是你补坏的?)

刘伯说,他捞到我的那晚夜观天象,似有异变,就朝那个方向寻去,刚巧见到我漂在海上。然后刘伯说,每个人都有不想提起的,道不明的过去,我的过去他不会问,我也不必说,有一天到了必须知道的时候自然就会知晓。没想到刘伯竟是活得如此通透之人,能被他捞到真是幸运。不过这刘伯看似没那么简单,竟然会观天象。刘伯不愿再继续这个话题,正好雨停,我就识趣地出门了。

今天不是要选秀男吗?我把村里的小伙子在脑子里过了一遍,好像没什么突出的。倒是有个叫小牛子的有点意思,虽然五官并不突出,但是那双眼睛清亮有神,似曾相识,平添了几分亲切。而且当初他和村里的小伙儿来修房的时候,只有他看我的眼神带着探究的意味。难道他早已对我芳心暗许?那就他吧,下手也容易些,嘿嘿淫笑两声。(你是不是自我感觉忒好了?)

我得设计个美丽的邂逅。英雄救美局?虽然恶俗,但正说明其高效性,百试不爽。那我就晕在他家门口好啦。

到了他家院子前,我抖了抖手帕,娇柔地哎哟一声,扑倒在门口。(你躲地雷啊,倒下还这么大动静!)立即就见有人从院子里奔出扶我。

“欧缘姑娘,你怎么了?”

我虚弱地说:“突然头晕。”然后装作柔弱地抬起头,这一瞧,我立即改成气呼呼地问,“怎么是你,小虎子?”

他一愣,脸上逝过一抹红晕:“我也是刚回家。”

谁理你刚回家没回家的,我竟然晕错门口啦。利落地爬起来,拍了拍身上的土,可怜了我的衣服,白脏了,这林黛玉的样儿,我



是装不下去了。“我找小牛子，他家是前边的……”

“前边第二家就是。”听着我不悦的口气，小虎子生怕再惹恼了我，虽然他还没弄明白我刚才为什么跟变脸似的。

终于到了小牛子的院前，这下该怎么办，总不能再晕一次吧，小虎子还在门口不放心地看着我呢。

以前总觉得那些找女生搭讪的男人轻浮，现在轮到自己，才发现人家是多么的用心良苦，又是多么的勇气可嘉。我心里这个忐忑啊，跟等着砍脑袋差不多。不禁从心底对搭讪男人的大无畏高尚情操表示无比的崇敬。(作者：你脱线啊，那简称脸皮厚，再说人家也不像你这么神经兮兮的，搭讪前想那么多，人家那是男人对美女的本能冲动。女猪：我正体会搭讪的真谛呢，你少烦我。作者：你内分泌失调，不正常。女猪：你知道我内分泌失调，还说让我从现代带点太太口服液什么的，带什么处女膜啊！作者：>\_<)

我正神游呢，却听：“欧姑娘，你怎么在这儿？有事找我？”

我被小牛子的突然出现吓了一跳，不禁脱口而出：“我来泡你。”=\_=|||

“……”他一头雾水。

“我特地来谢谢你帮我家盖房子。”张嘴就一瞎话，这可非一两日的功力可成的。

说着就想往他屋里钻，他看似不经意地一走，却刚好挡住了我的去路，皱了下眉，道：“乡里乡亲的，不用这么客气。”

被人拒之门外，我有些尴尬，心想古代大概孤男寡女不便共处一室，所以他有所顾忌。

“我头晕，能去你家讨杯水，休息一会儿吗？”

小牛子犹豫了一下：“欧姑娘如不嫌弃，就请进来坐吧。”他终于让了路，请我进了屋。



我可不想众目睽睽之下调戏良家妇女，进屋行事比较方便隐蔽。

10 屋里的陈设十分简单，都是生活必备品，不过看起来却有几分新。我随口问了句：“小牛子，你住这里很久了吧。”

他眼神掠过一丝警备，淡淡地说：“也没多久。”随即去给我沏茶。

这勾引人也是满辛苦的活，我以前怎么没意识到？要不着痕迹地给人下套，让人家喜欢上你甚至爱上你，这比做实验更需要实践经验吧。我且拿小牛子开刀吧。

可是聊了几句，我就熬不住了。我问一句他答一句，能答一个字他绝不说两个字，而且视线一直落在我手中的茶碗上。就说古代男子不宜直接与未婚女子对视，可他看哪儿不好，偏盯着茶碗，是不是恨不得我喝完早点走人啊。他不是对我芳心暗许吗？难道我估计错误，自作多情了？面子栽大啦！

他这么难搞定，反而激起了我的斗志，我抱着对问题探究到底的科学精神，咱俩算没完了。（作者：人家招你啦，修房子的时候多看你两眼，今天招待不热情一点，你就咬住人家不放。女猪：你忘了我是海龟了，咬住不撒口是我的动物本能。）

初次出师不大顺利，我决心留待以后再慢慢折腾他。于是准备留个线退场：“小牛子，这村里有大夫吗？我眼有点看不清楚，想去看大夫。”

“刘伯就会看病。”

=\_=||| 搭讪穿帮。

“刘伯从没和我提起过，而且自从我来了，又给他增添了许多负担。”说罢，假装无比愧疚地低下了头。怎么才能留个再来找他的借口，我急啊。



“让刘伯给你开个治眼的药方，我代他去山上采药给你好了。”

柳暗花明又一村！报告：地雷埋藏完毕，现在准备撤退。

“小牛子，真不知道怎么谢你，等我病好了，让你尝尝我的手艺。”

“那倒不必如此客气。”咦？人家敬谢不敏。

“那我明天把刘伯开的方子给你拿来。”

“好的。”他站起身，好像在下逐客令。

就这样，我的首战在未知胜负的情况下结束了。

回到家，看到刘伯在桌上正摆弄着八个铜钱，我好奇地走近问：“刘伯，您会算命？”刘伯拈着胡子一笑，点了点头。

“那您帮我算算？”

“你想算什么？”

我低头摸着那八个铜钱，心想等他算完了，能不能昧了当私房啊，我在这古代还一穷二白呢。乍一抬头，刘伯眼中好似闪过算计的眼神，一瞬即逝，让我不禁怀疑自己眼花。

“您算算我什么时候能回家乡？以后会不会有钱？有多少？”

刘伯一怔，大概没想到我会问这样的问题吧。

我财迷地攥着八个铜钱，摇了摇，不舍地扔在桌上。铜钱定住后，刘伯不知何时手上已多出一把乌黑的尺子，仔细地量着。最后解释说，第一个铜板是祸，意指我因祸而到这里。第二个铜板是水，水中而得。这个在理，我是他从水里捞上来的。第三个铜板是雷电，乃我命中犯克之物——我就是被电到这里的。第四个铜板是履，乃天命之钥。我的鞋是什么钥匙？哪家子用鞋当钥匙啊？难道灰姑娘这里也有？王子是谁？第五个是圣，现世之命，宿世纠缠。纠缠？和谁纠缠？第六个是贞，乱世之源。难道是指那盒贞德处女



膜？它能有乱世这么大的作用吗？第七个是色，情劫孽缘。啥？我还没谈呢，就给我个下马威，好的灵，坏的不灵。最后一个空，命之终端，但却是变卦。连起来就是“祸水电履圣贞色空”。祸水？色空？说我是祸水就罢了，至少还落个红颜，可是这色空，一世下来万事皆空，不会是咒我遁入空门吧。

“这八个铜板组成的总卦是罔，外一门内一草头一亡字，意指如果草率行之必是无命而归，当然也有置死地而后生从而归之的意思。总之，一切尚未定之，存有变卦之相。”

果然是个老神棍，告诉我回去也有可能，回不去也有可能，还随时会变，全被你一个人说啦，和不算没什么区别。

“刘伯，算一个问题就这么麻烦，后边的我就先不算了。”

刘伯还在研究着铜钱，不时皱眉，摇摇头。我心想，您这戏做得还真全套，等我回到现代，一定帮您申请个奥斯卡最佳男配角奖。

“刘伯，小牛子说您是这村里的大夫。我眼睛看远处看不清楚，您能给看看吗？”

“那不是很难治，等我上山采点草药，外敷几日便好。”

“小牛子说，您岁数大了上山不方便，他替您去采。”不能让你耽误我的泡男计划。

刘伯眼中精光一闪：“小牛子？”不过语气很快一转，“也好，我把草药名列一下。”

因为我不识草药，所以让刘伯给我画出各种草药的样子。没想到刘伯的丹青不是吹的，用栩栩如生形容绝不夸张。如果他名字再多个“温”字的话，我一定将这几幅画当宝贝收起来。既然没温，我也就没那份热情啦。（人家刘伯是称呼，不是名字！ =\_=）

是夜，想着明天能和小牛子一起上山，激动得难以成眠。可转